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保安司司長辦公室
Gabinete do Secretário para a Segurança

事宜：關於立法會宋碧琪議員提出之書面質詢

就立法會於 2019 年 5 月 14 日第 603/E433/VI/GPAL/2019 號公函轉來宋碧琪議員於 2019 年 5 月 10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9 年 5 月 15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本辦經徵詢個人資料保護辦公室與司法警察局之意見，統籌回覆如下：

就質詢第一點問題，個人資料保護辦公室表示，現行《個人資料保護法》是參考歐盟及葡萄牙相關法例而制定，其嚴謹性及對個人資料的保護程度符合國際標準，儘管相關法律頒佈實施已超過十年，但執行情況良好。隨着個人資料保護辦公室對該法的深入宣傳，社會各界對個人資料保護的意識亦日益提高。然而，必需承認法律有必要與時並進，尤其現今資訊科技發展一日千里，個人資料在有關層面的運用亦日漸普及，如何適應新形勢，已是必須面對的問題和挑戰。

鑑於《個人資料保護法》源於歐盟第 95/46/EC 號指令，而於去年剛生效的歐盟《資料保護總規章》則取代了原有指令，並且比舊法更為嚴格，其實施成效仍待進一步觀察。對此，個人資料保護辦公室會密切留意該規章的適用情況，並結合本澳的實際環境，適時對現行法律作出檢討。因應新情況，個人資料保護辦公室會透過不同途徑，包括就具體事宜發出指引等方式，指導社會大眾如何更有效地保護個人資料，鼓勵業界履行社會責任，並支持公私機構採用各種適當的保安措施以減低個人資料外洩風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保安司司長辦公室
Gabinete do Secretário para a Segurança

險。同時，個人資料保護辦公室亦持續與國際組織或機構進行交流，了解國際上在個人資料保護工作方面的最新發展，以便本澳的個人資料保護工作能與國際接軌。

就質詢第二點問題，針對不法分子非法利用網絡、電信等科技方式，盜取、收集市民電話等個人資訊，司法警察局已採取一系列應對措施：一、司法警察局將有關涉及盜取銀行卡訊息、銀行帳號資料犯罪列為重點預防和打擊的工作之一，與銀行業界負責銀行卡業務的部門保持緊密聯繫，定期召開會議以便及時交流最新的銀行卡犯罪情況，並已與銀行卡業務部門建立直接聯繫渠道。二、司法警察局與有關部門聯合舉辦“資料或訊息安全”研討會，自 2012 年起，該局每年與個人資料保護辦公室、銀行業界等聯合舉辦以“資料或訊息安全”為題的研討會，向銀行從業員和商戶職員宣傳資料安全的重要性，從中提升從業員對銀行卡犯罪及保護資料安全的意識。三、司法警察局與郵電局和電訊營運商保持緊密聯繫，當發現本澳出現如偽基站等可能存在盜取個人訊息的行為，將即時與上述部門進行個案或業務交流會晤。四、司法警察局與鄰近地區警方保持緊密聯繫，定期進行警務、情報交流會議，以便各方及時掌握涉及侵犯個人資料犯罪的新動態。五、加強恆常網巡工作，犯罪分子在盜取個人資料後，往往會利用公開或非公開的網絡平台等途徑進行資料販賣，因此，司法警察局持續加強恆常的網絡巡查工作，瞭解公開的網絡平台動

J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保安司司長辦公室
Gabinete do Secretário para a Segurança

態，當發現有涉及盜取或販賣個人資料訊息的跡象將及時介入處理。

此外，個人資料保護辦公室亦會一如既往地切實履行法律所賦予的職責，對一切非法獲取個人資料的行為予以打擊並依法作出懲處，同時呼籲社會大眾共同參與個人資料保護工作，提高個人資料的保護意識，以免不法分子有機可乘。

就質詢第三點問題，因應近期涉及推銷等滋擾電話頻生，個人資料保護辦公室已收到多宗投訴，並就此開立行政違法調查卷宗，對存在違反《個人資料保護法》的個案作出處罰；倘涉及刑事成份，亦會轉介警方依法跟進。而對於惡意撥打騷擾電話的情況，如市民懷疑個人資料被不法使用，應作出舉報，以便及時跟進。

保安司司長辦公室主任

張玉英

2019年6月21日